

112 學年第一學期各系開放學生申請「A 進 B 出」繳交資料與修習科目學分規定 及申請名額

學系	申請名額	申請類別	申請條件
健康產業管理學系	6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中文歷年成績單 (含名次、操行) 2. 個人資料 (含自傳、申請動機、讀書計畫) 3. 其它有利審查資料 (如社團活動、英文能力證明、得獎紀錄或相關證照等)
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	日間部 10 進修部 20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學業成績：檢附在學期間歷年成績單提供審核依據 二、操行成績：歷年學期操行成績均達 80 分以上 三、審查資料：個人學習表現(含佐證資料)電子檔
心理學系	6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申請條件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年級學生：申請日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在原班排名前 50%者(含 50%)； 二年級以上學生：申請日前一學年學業平均成績在原班排名前 50%者(含 50%) 二、繳交資料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一)「A 進 B 出申請表」。 (二) 中文歷年成績單 (含名次)。 (三) 自傳。 (四) 讀書計畫。 (五)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。 三、申請 A 進 B 出獲核准通過之學生，需修畢本系要求之專業課程及相關畢業門檻要求。
聽語系	3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<p>申請條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第一階段-書面審查(佔 40%;通過門檻 70 分始可參加第二階段面試)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至少已修習一門聽語基礎課程(大一無擋修課程)，成績達 70 分以上。 (2)英文能力:多益 500 以上/英檢中級以上/等同前項證明。 (3) 讀書計畫 2. 第二階段-面試(佔 60%; 擇優錄取)

			溝通能力、表達能力、邏輯思考能力、人格特質 名額：每次至多錄取 3 名
生物資訊 與醫學工程學系	5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1. 中文歷年成績單 (含名次、操行) 2. 個人資料 (含自傳、申請動機、讀書計畫) 3. 其它有利審查資料 (如社團活動、英文能力證明、得獎紀錄或相關證照等)
資訊工程學系	50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1. 中文歷年成績單 (含名次、操行) 2. 個人資料 (含自傳、申請動機、讀書計畫) 3. 其它有利審查資料 (如社團活動、英文能力證明、得獎紀錄或相關證照等)
行動商務與 多媒體應用學系	10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1. 中文歷年成績單 (含名次、操行) 2. 個人資料 (含自傳、申請動機、讀書計畫) 3. 其它有利審查資料 (如社團活動、英文能力證明、得獎紀錄或相關證照等)
資訊傳播學系	21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1. 中文歷年成績單 (含名次、操行) 2. 個人資料 (含自傳、申請動機、讀書計畫) 3. 其它有利審查資料 (如社團活動、英文能力證明、得獎紀錄或相關證照等)
經營管理學系	5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1. 中文歷年成績單 (含名次、操行) 2. 個人資料 (含自傳、申請動機、讀書計畫) 3. 其它有利審查資料 (如社團活動、英文能力證明、得獎紀錄或相關證照等)
會計與資訊學系	50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一、學業成績：檢附在學期間歷年成績單供審核 二、操行成績：歷年操行成績均達 80 分
財務金融學系	5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一、學業成績：檢附在學期間歷年成績單供審核 二、中文歷年成績單 (含名次、操行) 三、其它有利審查資料 (如社團活動、英文能力證明、得獎紀錄或相關證照等)

財經法律學系	進 25 出 5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進財法條件：歷年獎懲紀錄 出財法條件：歷年在亞大財法成績、在亞大獎懲紀錄
外國語文學系	6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一、學業成績：上學年各學期修課成績每科目都及格者(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 1 份)。 二、操行成績：學期操行平均達成績達 80 分(含)以上者
社會工作學系	6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一、學業成績： 上學年各學期修課成績每科目都及格者(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 1 份)。 二、操行成績： 學期操行平均達成績達 80 分(含)以上者。
數位媒體設計學系	上學期申請名額：6 下學期申請名額：4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一、各學期操行成績均須達 75 分(含)以上者。(檢附成績單正本 1 份) 二、個人簡歷及其它有利審查之各項佐證資料。 三、申請 A 進 B 出獲核准通過之學生，需修畢本系要求之專業課程及相關畢業門檻要求。 四、上學期申請入名額：一年級 2 名、二年級 2 名、三年級 2 名。 五、下學期申請入名額：一年級 2 名、二年級 2 名。
創意商品設計學系	上學期申請名額：6 下學期申請名額：4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一、各學期操行成績均須達 75 分(含)以上者。(檢附成績單正本 1 份) 二、個人簡歷及其它有利審查之各項佐證資料。 三、申請 A 進 B 出獲核准通過之學生，需修畢本系要求之專業課程及相關畢業門檻要求。 四、上學期申請入名額：一年級 2 名、二年級 2 名、三年級 2 名。 五、下學期申請入名額：一年級 2 名、二年級 2 名。
時尚設計學系	上學期申請名額：6 下學期申請名額：4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一、申請對象：本校大學部本系以外學生申請，本系僅接受原系級學生申請進入本系 1、2、3 年級，且各學期操行成績均須達 75 分(含)以上者，同時應檢附在校成績單正本 1 份。 二、個人簡歷、研修計畫及有利於本系錄取之各項佐證資料。 三、申請 A 進 B 出獲核准通過之學生，需修畢本系要求之專業課程及相關畢業門檻要求。 四、開放申請名額： (1) 上學期申請名額：一年級 2 名、二年級 2 名、三年級 2 名。 (2) 下學期申請名額：一年級 2 名、二年級 2 名。

室內設計學系	上學期申請名額：6 下學期申請名額：4	雙主修 (A 進 B 出)	<p>一、申請對象：本校大學部本系以外學生申請，本系僅接受原系級學生申請進入本系 1、2、3 年級，且各學期操行成績均須達 75 分(含)以上者，同時應檢附在校成績單正本 1 份。</p> <p>二、個人簡歷、研修計畫及有利於本系錄取之各項佐證資料。</p> <p>三、申請 A 進 B 出獲核准通過之學生，需修畢本系要求之專業課程及相關畢業門檻要求。</p> <p>四、開放申請名額：</p> <p>(1) 上學期申請名額：一年級 2 名、二年級 2 名、三年級 2 名。</p> <p>(2) 下學期申請名額：一年級 2 名、二年級 2 名。</p>
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